

附件1

2024 年度
泉州市泉港区财政局
(本级)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港区财政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中共泉港区委办公室、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财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泉港委办〔2011〕192号）制定的。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的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政策；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区财政税收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提出我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指导全区财政工作，管理本级一切财政收支活动。

（二）编制年度全区预、决算草案，组织本级总预算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和决算。

（三）联系、协调国地税和各非税收入单位的税政业务工作，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入、预算外资金（包括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财政专户资金及财政票据。

（四）贯彻执行国家授权的地方税减免规定和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监督各类税收减免和有关税款退库事项。根据预算的安排，确定区级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五）研究创新政府融资体制，加强同各金融部门联系，拓宽资金来源渠道，管理和监督各种财政性经济建设支出，确保政府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六）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贯彻执行社会保障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各项社会保障资金的财政监督。

(七)管理和监督国有资产，根据区政府授权，履行国有资产的出资人职责。贯彻《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及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制度，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组织和管理会计人员业务培训。

(八)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制定和执行区级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管理区级财政专户；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九)负责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保证各项惠民资金落到实处。

(十)加强财政队伍自身建设，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机关行政事务工作，办理人大、政协的建设提案。

(十一)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港区财政部门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3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港区财政局	财政核拨	9
泉港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7
泉港区财政投融资预决算审核中心	财政核拨	5
泉港区投资中心	财政核拨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泉港区财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大积极的财政政策调控力度，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落细财政收支管理，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绿色石化名城、现代活力港城、山海宜居美城”奠定稳定的财力基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财政收支管理，统筹重要资源，确保预算执行稳中向好。加强财源税源引育，密切关注经济运行情况，客观研判经济形势，科学谋划发展举措，依法强化税收征管，确保税源应收尽收。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持续落实向上争资奖惩机制，积极对接中央和省市资金安排和重点投向，积极策划包装，梳理申报产业园区、职业教育、卫生健康等领域专项债券项目，以项目为载体争取政策支持和资金补助。强化预算支出管理，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做深做细过“紧日子”情况评估，建立健全“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审核机制，持续从严压减一般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二）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大重点支出，维护社会经济稳定发展。保障社会民生投入。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推进健康泉港建设，建设生态泉港，推进文化惠民，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坚持把

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继续实施好各项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持续释放政策红利。深入落实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继续实施“涌泉行动·人才进港”，支持城乡协调发展。全方位提升城市品质。

（三）深化财政管理改革，防控重大风险，保持财政经济稳健运行。聚焦财政预算改革。坚持预算法定，认真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强化预算约束。聚焦国资国企改革。重点围绕“突出实业、聚焦主业、做精一业”的目标，完善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薪酬分配方案，加快国有企业优化重组和结构调整，适时组建国有企业集团，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做优，提升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聚焦重大风险防控。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将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之内。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796.31	支出合计	796.3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796.31	796.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88	671.88									
20106	财政事务	671.88	671.88									
2010601	行政运行	298.25	298.2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9	50.29									
2010650	事业运行	323.34	32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8	76.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8	7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3	58.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	1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96.31	746.02	50.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88	621.59	50.29			
20106	财政事务	671.88	621.59	50.29			
2010601	行政运行	298.25	298.2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9		50.29			
2010650	事业运行	323.34	32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8	76.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8	7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3	58.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	1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796.31	支出合计	796.3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6.31	746.02	50.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88	621.59	50.29
20106	财政事务	671.88	621.59	50.29
2010601	行政运行	298.25	298.2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9		50.29
2010650	事业运行	323.34	32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8	76.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8	7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83	58.8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	1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96.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46.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40
30101	基本工资	127.85
30102	津贴补贴	82.47
30103	奖金	143.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7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77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9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7.8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财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796.31万元，比上年减少86.5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压缩项目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6.31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96.31万元，比上年减少86.5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压缩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746.02万元、项目支出50.2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6.31万元，比上年减少86.56万元，降低9.8%，主要原因是减少压缩项目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机关人员工作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601-行政运行298.2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支出。

（二）201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50.2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工作运转。

（三）2010650-事业运行323.3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75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46.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7.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5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财政局部门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50.29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财政及金融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6.00
	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各科室 2024 年的工作任务，确保财政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7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数等	≥25 人
		质量指标	财政工作运行质量	≥3 个
		时效指标	业务适时进行	≥12 月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80%

资产评估处置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4.29		
	财政拨款：	14.29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资产评估处置业务费 14.29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数等	≥3 人
		质量指标	金融工作运行质量	≥2 名
		时效指标	业务适时进行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会计人员拓展知识结构和更新专业知识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金融工作人员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财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77万元，比上年减少55.46万元，降低26%。主要原因是减少压缩项目及运转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财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财政局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